

## 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董事王韶光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安排原因，王韶光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王韶光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及董事会的正常运作，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王韶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王韶光先生在公司董事会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与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在此，公司董事会对王韶光先生为公司发展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2025年12月15日，公司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应钢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提名应钢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其董事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董事会已提请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该事项。应钢先生简历如下：

应钢，男，汉族，1984年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中国传媒大学毕业，中国传媒大学国际传播系国际新闻学专业硕士学位。曾任浙江广播电视台广告管理中心电视广告管理科副科长，浙江广播电视台好易购数字电视频道（好易购家庭购物有限公司）综合部副主任、品牌部主任、人事部主任，浙江广播电视台研究室综合科科长、办公室调研督查科科长等职务。现任浙江广播电视台集团产业发展部副主任。

应钢先生在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浙江易通传媒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浙江广播电视台集团担任产业发展部副主任职务，未持有本公司股权，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15日